

证券代码：601188

证券简称：龙江交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2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19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中期分红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72,321,499.42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80,269,972.05 元，可供分配利润 280,269,972.05 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如下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9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10

月 29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,305,469,915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,803,928.39 元（含税）。上述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4.39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中期分红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分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中期分红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